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朝外街道办事处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朝外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责是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负责本地区社会性、群众性的工作，管理地区经济工作、政策预算和收支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朝外街道办事处根据本市规定设立民生保障、城市管理、平安建设、社区建设、综合行政执法等工作机构，并做好政务服务、市民活动、诉求处置等工作。下属事业单位3个，分别为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市民活动中心(党群活动中心)、市民诉求处置中心(综治中心)。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16636.61万元，比上年减少4007.73万元，下降19.41%。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6631.95万元，比上年减少3962.55万元，下降19.24%。

1.财政拨款收入16615.18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607.24万元，占收入

合计的 99.8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4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5%；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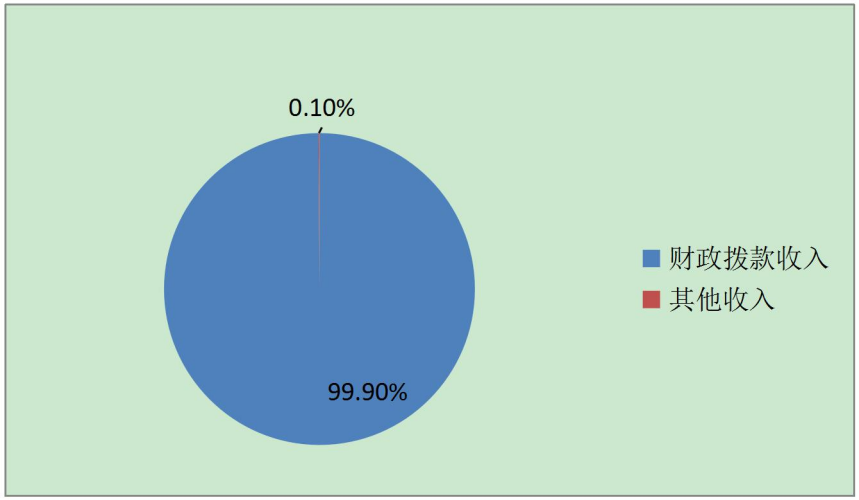
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其他收入 16.7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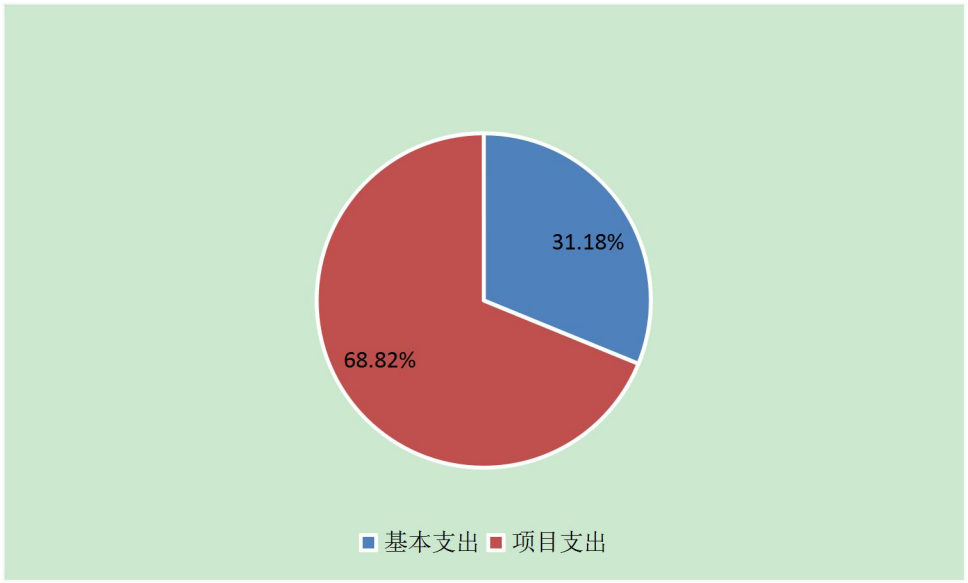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636.6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03.08 万元，下降 19.40%，其中：基本支出 5186.6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1.18%；项目支出 11450.0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68.8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615.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46.66 万元，下降 19.19%。主要原因：住房保障支出

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607.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0.7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49%；公共安全支出30.52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18%；教育支出7.47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7.1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627.1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57.97%；卫生健康支出495.47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98%；节能环保支出93.2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56%；城乡社区支出6170.7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7.16%；农林水支出61.2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3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6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76.83万元，2025年度决算80.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6%，其中：

“人大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3.2万元，2025年度决算7.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3.44%。主要原因：完成人大代表选举工作增加物料费等费用。

“统计信息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0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群众团体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05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社会工作中心建设专项活动。

“组织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9.9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6.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5%。主要原因：用于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

“宣传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6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公共安全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0.60%，其中：

“国家安全”（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0.12 万元，主要原因：公共文明引导员补贴发放。

“司法”（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4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4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45.33%，其中：

“文化和旅游”（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45.33%。主要原因：用于文明引导员相关工作。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300.4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62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3.87%，其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43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社会化退休人员活动及失业人员和社区管理退休人员自采暖补贴，按实际发生人次结算。

“民政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503.4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54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7%。主要原因：用于社区机构运转、社区党建和社区工作者相关工作，按实际发生次数结算。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66.7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6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0%。主要原因：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离退休人员工资、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和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按实际离退休人数及社保基数等结算。

“就业补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3.12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公益性就业岗位相关工作，按实际活动举办次数结算。

“抚恤”（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0.01 万元，主要原因：新增死亡抚恤及义务兵优待金。

“社会福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59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发放困难老人、单亲母亲等慰问金，按实际发生结算。

“残疾人事业”（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7.6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温馨家园运转和残疾人相关工作。

“临时救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34%。主要原因：发放街道临时救助，按实际需救助人次结算。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6.2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17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97.30%。主要原因：用于电动车管控、共享单车电子围栏建设、车棚改造、电力改造工程等工作。

6、“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18.0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95.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53%，其中：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54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发放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护理补贴，按实际需补贴的人数结算。

“计划生育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6.1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32%。主要原因：用于情暖万家、情暖朝阳、独生子女奖励等工作，按实际人数结算。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91.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8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2%。主要原因：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缴纳人员医疗保险结算。

“中医药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0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中医药三成健康街道建设工作。

7、“节能环保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3.2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清洁能源”（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3.2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8、“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608.1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17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3%，其中：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355.5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801.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3%。主要原因：城管队机构运转及地方保障事务，社区办公用房规范化建设，根据本部门支出功能定位，按照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的城管执法人员工资在此科目列示。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22.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5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1%。主要原因：用于绿化养护和垃圾分类项目，按实际项目进展情况结算。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1.7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小微城市公共空间改造工作等项目，按合同执行情况结算。

9、“农林水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1.2 万元，其中：

“农业农村”（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7.42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朝外环境整治、绿化补栽补种、环境秩序维护等工作。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78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河长制工作和功能疏解点位专项。

1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61 万元，根据财预〔2016〕143 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第二十四条第二款规定：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9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7.94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186.6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53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8.08 万元减少 6.55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2025 年度组织因公

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45 万元减少 1.45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1.5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6.63 万元减少 5.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53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压缩车辆燃油费、维修费、车辆杂费等车辆运行费用。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402.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5 万元，减少原因：减少差旅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22.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60.9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9.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9.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6%。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朝外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 12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12.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1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方面的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 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补助。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1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2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3